

## 【文化哲学】

# 对主体的破除: 庄子与福柯主体观比较

李唯希

**摘要** 道家哲学与后现代主义哲学发源于古代东方和当代西方,但东西方哲人都在思考着同一个问题,就是人的境况及主体的自由。道家哲学与后现代主义哲学产生于不同的历史阶段,二者都认为主体不自由问题的本源在于外力,在于将个体对象化为“主体”的外部环境;它们都具有外在于人的特征,都以主客分立的对象化为基础。然而,生而为人,我们处于现代国家权力之中,处于具体的社会生活经验之中。想要破除主体性的束缚,实现个体生命的自由,只有一种选择,那就是实现自由的内向性转化,从个体生命内部寻找整全的自我。

**关键词** 庄子; 福柯; 主体; 破除

中图分类号 B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3-7725(2019)05-0044-04

**作者简介** 李唯希(1994-),女,福建泉州人,厦门大学海外教育学院,主要从事中国文化、跨文化交际研究。

道家哲学与后现代主义无论从时间上还是发源的地理位置上都十分遥远,孕育于不同的历史与文明中。但是,其消解权利、理性以及主张精神自由的归旨和追求却有着难得的相似。在道家哲学和后现代主义中,庄子和福柯作为对主体和自由这两个关键词反复推敲思索的关键人物,他们留给后人的思想遗产犹如汪洋大海取之不尽、用之不竭。拆解现代性所塑造的主体,是我们重获自由的第一步。

## 一、福柯与“人之死”

从柏拉图的“理念”开始,西方哲学从源头便与二元分立结下了不解之缘。在尼采的“上帝之死”之后,人类的主体身份得以合法确立。人与自然、主体与客体、自我与他者……人类走上文明的圣殿,为自然立法,以“主体”的身份探寻自然界的奥秘,以“我思”独立于世界,人的主体性不断发展壮大的过程,就是现代性发展的过程。壮大的主体角色除了带来科学技术的进步和物质世界的丰富,以二分法为基础的文明也带来了许多不可调和的弊端:生态

危机、能源危机、战争,最重要的是精神危机。我们仿佛更加找不到自己,找不到自由。多方矛盾,催促着思想家们从根源上寻找疗救世界的药方,西方思想的历史由此进入了后现代。后现代主义者拆解二元、颠覆一切制度,而现代性中人们最引以为豪的主体一词,更成为后现代学者们以最猛烈的炮火攻击的对象。福柯的“人之死”,就揭露了主体的虚构性及其对人之自由的禁锢。

福柯对主体概念的批判主要从两个方面进行,分别是对权力、理性的拆解和对旧有史观的否定。

第一步是对理性和权力的批判。18世纪下半叶开始,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人们探究未知的愿望愈发强烈,抗拒黑暗与遮蔽,希望知识真理的光芒照遍每个角落。对对象化真理知识的渴求与现代国家机器结合起来之后,个体也变为知识的客体,成为主体,被纳入权力、理性塑造的范畴,典型例子是“十九世纪上半叶几乎所有的法国监狱都进行了圆形监狱改造”<sup>[1]</sup>。福柯在《监禁与惩罚》中把圆形监狱的发明称为“人类心灵史的重大事件”。这种典型的权力操作模式通过目光注视和日光照明实现压制,

每个人在暴露中会逐渐变成自己的监视者,最终实现个体的自我监禁。疯人与精神病院的关系,与囚犯和监狱的关系相类似。“精神病学的医疗功能和警察的压制功能……从刚开始就是同一的……主要发挥维持社会秩序的功能。”<sup>[2]</sup>与监狱一样,精神病院中“身体、个人和事物的可见性是他们最经常关注的原则……既要分割空间又要保持开放,确保一种总体的和个人的监禁,还要把监视下的个人隔离起来”<sup>[3]</sup>。某些个体因不符所谓的理性而被判定为疯人,被关进病院进行强制个体暴露。监狱和精神病院是针对不合格的主体实施权力技术,个体被暴露和监视,直到被定型为合乎理性的主体。

对罪犯和疯人的定义是非公平的。理性及塑造它的权利对不符合规范的主体进行排斥。无论是罪犯还是疯人,对于他们的定义来自权利的操控者。权力派生出理性,权力和理性继而一同以各种合法方式塑造主体。以塔楼的监视和精神病医生目光注视为代表的理性塑造了囚室里自我监禁的囚犯和复归理性疯人。改造治疗正是主体被塑造的过程。上帝死了之后站起来的是被权力中心以理性的名义塑造出的权力的作品。

此外,福柯另辟蹊径,从考古学的角度切入研究,拆解主体产生的历史,从而拆解主体本身。史实是一样的史实,使用“考古学”为自己的研究命名的原因正如他所言“我的所作所为好像发现了一个新的领域,而为了弄清楚这个领域,我必须使用全新的方法和测定手段。”<sup>[4]</sup>历史学家总试图寻找历史的起源,当人们找到了某种所谓的起源,就可以把所有发生的事情塞进这条有预设的路线中。而福柯认为并没有一个人类主体意识拢扩的总体历史。他强调认知型的非连续性转化,考古一词正体现着非连续这一特性:拨开时间的尘土,发现事实,再把它们拼凑起来组成过去的原貌,但并不从中寻找引导过去事实发生的规律。以考古方式得来的史实,自然而然带着对总体性的批判。“它分裂了有意识的进展,理性的目的论或人类思想的发展过程中的漫长历程,也质疑了汇聚和完成这两个论题,……,导致了不同历程的个体化。”<sup>[5]</sup>在这个过程中,理性和主体只是某一历史时期的偶然产物。当代所有人类所有由连续历史进程构成的思想果实消逝了,主体与

其赖以存在的文明历史一起消逝。

上帝死了,人们放弃了对于超验存在的信仰;人死了,主体经验的意义又将人们抛弃。丢失了精神信仰和现世主体的人类需要重建真正能够牢牢握在自己手里新主体和自由。海德格尔曾指出“如果上帝从超感觉世界的权威地位上消失,那么这一权威地位总是仍然被保留着……而且,空位需要重新占据,现在被驱逐的上帝需要被别的某物取代。”<sup>[6]</sup>在尼采的“上帝死了”之后,上帝的地位让位于现代的经验主体,而这并非尼采所提出的取代上帝的“超人”。福柯认为,现代主体代表着受控于人、代表着屈从于权力。尼采的超人则不同,它不屈从于任何东西,这是福柯在后期希望建构的自由全新的主体。

## 二、庄子与“无名”

中国哲学是人的哲学,是生命的哲学,对生命与人的不同理解,构筑了中国古代各家学说迥异的哲学体系。如果说在福柯看来,主体不自由的外力是国家机器和权力,那么在庄子看来,使得个体生命不自由的外力就是世俗价值和经验生活。庄子的哲思,源于社会集体中个体的痛苦。庄子处于战国乱世,许多统治者盗用仁义之空名,奢谈无定之是非,以行其争权夺利、压迫人民之实,诸子百家的学者也过分执着于经验世界中的一己之见,“辩也者,有不见也”<sup>[7]</sup>(《庄子·齐物论》;下文《庄子》同书仅标注篇名)。所有基于世俗价值的偏执叫成心,给出的价值判断结果可以概括为所谓的“名”。庄子对主体性的批判,也就是对“有名”和“成心”的批判。

狭义的“名”,是将某物对象化固定的手段。人、事、物都被放进了概念和名称中。这种主体的塑造是在自身与他物分离的基础上,对他物的对象化。道家在崇尚生命自然的同时极力去除概念对万事万物的束缚。这就有了“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sup>[8]</sup>(《老子》第1章;下文《老子》同书仅标注篇名)之说。“道常无名”(《老子》第32章)、“道隐无名”(《老子》第41章)。在《庄子》中,个体生命作为恒道具体化的形态,同样具有自在自为的特性,正如《庄子·骈拇》中所言“常然者,曲者不以钩,

直者不以绳,圆者不以规,方者不以矩,附离不以胶漆,约束不以纆索。”所有事物都有自己的本来面貌,倘若以外部对象化认识的结果定义主体,加之“名”的圈限,无论是对物还是对人,都切割了它们原本的样貌。庄子批判被外部世界以对象化的视角限定的主体形象。

广义的“名”代表了世俗价值中人们执着追求的看似有利的一端。在日常经验世界中,任何事物看似都有绝对优劣的两端,如物体的有用、无用,人的善恶、美丑……事实上,所有经验层面被绝对化的价值观念都并非不可动摇。“南海之帝为倏,北海之帝为忽,中央之帝为混沌。倏与忽时相与遇于混沌之地,混沌待之甚善。倏与忽谋报混沌之德,曰:‘人皆有七窍,以视听息食,此独有,尝试凿之’。日凿一窍,七日而混沌死。”混沌的故事相信大家都听过。倏、忽出于好心为混沌凿上七窍,不料在第七日七窍完工之时,混沌死了。这不正如被成心捆绑的个体生命吗?看似遵规守纪、是非分明,实则破坏了本然状态。“彼民有常性,织而衣,耕而食,是谓同德;一而不党,命曰天放。”(《庄子·应帝王》)外在之“名”的规制塑造了看似完美的主体,限制了个体本质的自由,这样的主体可谓有名无实。

固化的价值观塑造了人们的“成心”和执念。然而,生活中大家往往意识不到这一点,常偏执于某一价值,秉持“成心”各持己见争论不休,也使真正的价值在争论中遗失。庄子从根源上颠覆了造成这一切的价值观。《齐物论》中,庄子以啮缺和老师王倪一段对话说明日常生活中人们习以为常的价值并不绝对。

民湿寝则腰疾偏死,皦然乎哉?木处则惴栗恟惧,猿猴然乎哉?三者孰知正处?民食刍豢,麋鹿食荐,虻蛆甘带,鸱鸦耆鼠,四者孰知正味?猿犹狙以为雌,麋与鹿交,鳅与鱼游。毛嫱丽姬,人之所美也;鱼见之深入,鸟见之高飞,麋鹿见之决骤,四者孰知天下之正色哉?

到底什么地方最适宜居住?什么才是美貌的标准?一切没有标准答案,“既使我与若辩矣,若胜我,我不胜若,若果是也,我果非也邪?我胜若,若不吾胜,我果是也,而果非也邪?”,争论和输赢毫无意义。

价值观源于我们从小到大学习的各种各样的知识。与福柯一样,庄子否定外在于个体的知识。《养生主》中写道“吾生也有涯,而知也无涯。”《大宗师》中也曾说“夫知有所待而后当,其所待者特未定也。”客观知识的非权威性不仅来自知识创造者自身生活经验的片面,而且这片面的知识也是“有所待”的。长久以来,由他者创造的客观知识如同真理一般被人们奉为圭臬,它们定义了世界,也定义了作为知识对象的主体。

庄子拆解了客观知识,世俗价值存在的基石就坍塌了,由它而生的善恶美丑和成心己见就不成立,站在自己的视角上的争论更是毫无意义。庄子从根源上颠覆了经验世界中世俗价值,批判了由世俗价值观所规定的“有名”,从而拆解了由“有名”所塑造的主体。成心、名利、善恶、名称这些限定个体的条条框框都不再具有意义,人在获得自由的路上往前迈进了一步。

### 三、福柯与庄子对原有主体批判的共性

通过分析福柯与庄子对于主体这一概念的定义和批判,我们发现其中有许多不同点。福柯所关注的重点是“人之死”,死于权力的枷锁和考古意义上主体的虚构性;庄子的重点是“生命本然之死”,死于称名定义和世俗价值的约束。尽管如此,但二者在这个问题上的大方向却是一致的:个体的自由死于主体性的加冕。福柯和庄子都致力于消解外界对于个体的种种规定和限制,消解具体生活和经验层面世俗价值对主体的塑造。外力扭曲了个体作为生命存在本身的应然,福柯和庄子鼓励人们从外界的种种束缚中脱逃,回归本性,找到自由。

人生而自然,却深处具体社会生活的泥潭,无往而不在泥泞之中。在福柯的“人之死”中,权力是那个掌控主体的大写的他者。福柯认为,动态的权力之网本身没有主体,不存在有意的单向控制,而是“各种力量关系、多形态的、流动性的场,在这个场中,产生了范围广远但却从未完全稳定的统治效应”<sup>[9]</sup>。它铺天盖地而来,造就知识和礼教;它深入社会生活的各个角落,借由知识和礼教塑造了不自

由的主体。权力也具有生产性,在庄子的“自然个体之死”中,世俗价值是掌控主体的大写的他者。在世俗价值的引导下,主体精神失序,每日执着于是非之中,“小恐惴惴,大恐纍纍。其发若机括,其司是非之谓也……”(《庄子·齐物论》),因而“喜怒失位,居处无常,思虑不自得,中道不成章,于是乎天下始乔诘卓鸷,而后有盗跖曾史之行”(《庄子·在宥》)。由价值观所带来的成心,导致性情无序。无论是福柯笔下被监禁的囚犯和精神病院里的疯人,还是庄子笔下的“人之君子”和疯人畸人,要么是人类塑造出自己的异化物,要么是“天之小人”。地球上有亿万种动植物,人类不过是其中一种,而作为人类种群中的个体同样有数不清的不同,无论外形奇特、思想各有差异,这才是常态。“尧既已黜汝以仁义,而剿我以是非矣”(《庄子·大宗师》),外力束缚出模型一般的主体注定是不自由的,因为它们失去了自己本来的模样。

#### 四、结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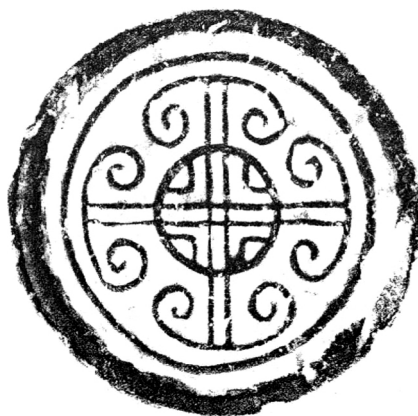
重建的主体不再由外力定义,而是从人自身寻

找认识自己、建构自己的根源。如何在身体置身于外部世界的同时内向性地发觉自己的生命能量以达到精神自由,是仍然需要哲学家们思考的问题。我们相信人类的本性是自由的,我们终将实现人的自由而全面的发展。

#### 参考文献

- [1][2][3]福柯. 权力的眼睛[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7. 150. 55. 150.
- [4]莫民伟. 论福柯非历史主义的历史观[J]. 复旦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1 (3): 76-82.
- [5]福柯. 知识考古学[J]. 国外社会科学, 1999, (2): 16-22.
- [6]海德格尔. 林中路[M].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4. 245.
- [7][8]陈鼓应. 庄子今注今译[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6. 74. 198
- [9]侯均生. 西方社会学理论教程[M]. 天津: 南开大学出版社 2001. 432.

【责任编辑: 王 崇】



汉 云纹